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程規畫書

103 年 5 月 28 日學分學程委員會通過

103 年 5 月 28 日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103 年 6 月 11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3 年 6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

111 年 9 月 20 日人文學院 111 學年度第 1 次主管會議通過

學程名稱	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政策學分學程 Program of social marketing and culture industry
學程負責人/電話	陳佩修主任/049-2910960 轉分機 2690
學程連絡人/電話	邱挺恩/049-2910960 轉分機 3811
合作開設單位	文創學程、公行系、外文系、中文系、國比系、觀光系、國企系、資管系、通識中心
學程設置宗旨 與教學目標	上個世紀末，數位資訊網路的創發，帶來人類生產力革命性地躍進，世界相貌因而翻轉改變。新發明不但帶來經濟社會與產業生產，在這個世紀的結構性變遷，更對整體社會的運作方式，帶來影響衝擊。國家、市場，與公民社會間的互動模式，從而亦遭大幅重塑。國家機關及其成員，如無法意識且積極因應此一變革趨勢，則不但無法在新世紀中創造更大社會福祉，且更將因「無能回應」民間之種種更多、更新、更複雜化需求，而使其正當性與必要性，逐漸流失。衡諸今日世界，各國政府及其領袖，普遍面臨民間聲望低落、政策失靈之困境，多半肇因於此。 考量在新時代之變局下，參與公部門各類社會活動人材所應具備的基礎應對能力與就職力，本院爰規劃「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政策學分學程」，以強化本校同學學能素養。藉由相關課程開設，使學生對於文化產業及數位化傳媒之創新推廣應用、公部門公共關係經營與形象風險危機管理、權力三種面向及議題設定在政策推行之實況與活用等各項重要職能，藉由結合理論與實務見習之授課方式，奠定其基本認知與日後實踐發展之能力。
學程核心能力	1.培養整合企劃與領導能力 2.培養公共關係與危機管理能力 3.政策行銷與政治公關運作能力 4.文創與媒體運用、政策制定能力
學程開始日期	本學程計畫自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實施。
課程規劃	本學程課程分為核心必修、專業選修 2 個部分。 核心必修 9 至 10 學分，專業選修 11 至 12 學分，共計 20 學分。 (請詳修習科目認定表)
修讀對象 (資格、人數)	本校大學部 2 年級以上在學學生，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總平均 70 分以上，對政策公關行銷及文化創意產業政策有興趣者。
申請及核可程序	本校各系所在學學生均可修習本學程，每一學年度招生名額 50 名，由學生提出申請，經甄選後決定。
收費方法	無
經費收支規劃	無

課程一覽表

修別	開課單位	課程名稱	學分數	師資規劃	備註
必修	公行系	文化創意產業政策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二選一即可
	觀光系	文化創意產業概論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資管系	行銷管理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二選一即可
	國企系	廣告管理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公共關係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智慧財產權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
選 修	公行系	媒體生態與平面媒體作業概論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社區營造與公民影音紀錄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攝影入門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商業攝影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商業視覺平面設計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傳播與政治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電影與政治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立院公關實務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媒體公關與媒體應對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新聞採訪與寫作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(新開)
	公行系	危機管理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危機處理與介入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形象設計與評估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地方文創產業與發展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文化藝術經濟學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公行系	文化研究與文化產業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外文系	文化創意個案研究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外文系	劇場藝術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外文系	短劇創作與演出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外文系	西方電影與文學文化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外文系	戲劇製作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外文系	亞洲電影賞析與評論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中文系	地方場域與藝文再現(下)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中文系	數位多媒體設計與應用(上)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中文系	數位多媒體設計與應用(下)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中文系	圖文整合與書刊製作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通識中心	電視廣告概論與製作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中文系	創意思考與企劃書寫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中文系	電影藝術及習作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國比系	多媒體創意網頁設計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國比系	文化概論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國比系	文化行政	2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觀光系	文化創意活動企劃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觀光系	觀光與文化創意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觀光系	多媒體網路行銷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觀光系	文化與觀光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資管系	人因與人機介面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資管系	資訊科技與服務科學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資管系	網路商業模式設計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資管系	顧客關係管理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資管系	創新事業導論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資管系	科技管理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	國企系	整合行銷傳播與文創產業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請國企系支援
	國企系	行銷研究	3	由原開課單位規畫	

1. 表列課程以每學期實際開設課程為準。

2. 總學分數：核心必修 9 至 10 學分，專業選修 11 至 12 學分，共計 20 學分，修畢後始授予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政策學分學程結業證明書。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政策學分學程作業要點

103 年 5 月 28 日學分學程委員會通過

103 年 5 月 28 日院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103 年 6 月 11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3 年 6 月 25 日教務會議通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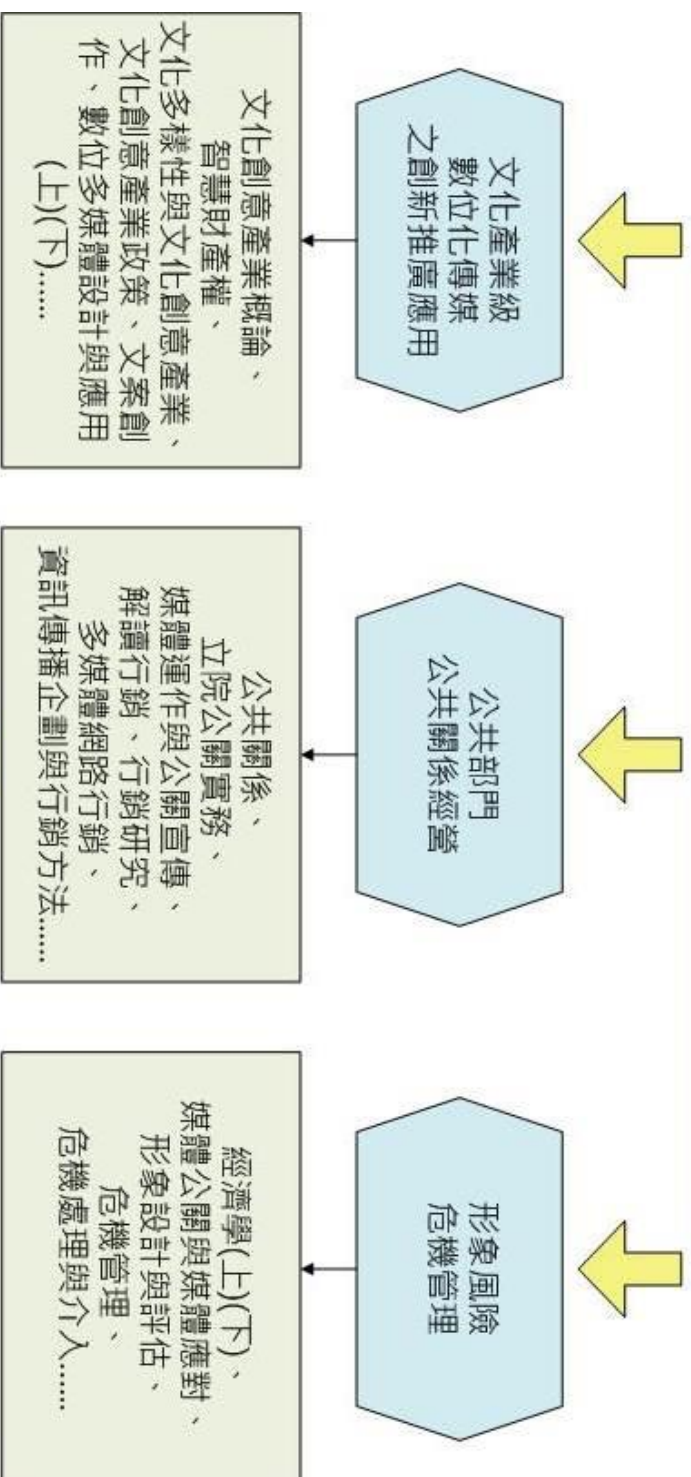
106 年 9 月 19 日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政策學分學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106 年 10 月 3 日 106 學年度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06 年 10 月 18 日 106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本要點依據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則」第十六條、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訂定。
- 二、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政策學分學程(以下簡稱本學程) 為由本校人文學院辦理之院級學程，整合本校現有師資、設備，開設核心必修與專業選修課程。**核心必修 9 至 10 學分，專業選修 11 至 12 學分，共修畢 20 學分結業。**
- 三、本學程所開課程，依二年四學期之時程開設。前四個學期每學期至少應修讀一門學程開設之課程，每學期最高以修讀五門課程為原則。
- 四、本校各系所在學學生均可修習本學程，每一學年度招生名額 50 名，由學生提出申請，經甄選後決定。
- 五、本學程設學程委員會，掌理發展方針及招生、課程等重要決策。學程之一般行政事務，**由院長協調本院學系/學程兼辦。**
- 六、本學程對本校學生不予收受學費。
- 七、學生在本學程所修習之學分，是否計入原系所之畢業學分，由各該系所認定。
- 七、學生修畢本學程所規定之課程後，由本校另發給學程修業證書。
- 八、本要點由人文學院課程委員會與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政策公關行銷暨文創產業政策學分學程結構



升學出路：公共關係或文創行銷相關研究所

公關相關從業人員：組織發言人、政治傳播活動企劃與執行、學校公關、社區公關、政治公關、醫療公關、藝術公關、非營利事業公關、文創產業、會展業務等。

廣告相關從業人員：廣告AE、文案、廣告創意、媒體企劃、媒體購買、行銷企劃等。